

项目编号: 0237-2021-Q 0465-2021-EO-2023

#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 北京德兰伟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 ☒质量管理体系 (QMS) ☐50430 (EC)

☒环境管理体系 (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MS)

☐能源管理体系 (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 (签字): 陈芳

审核组员 (签字): 李雅静, 贾海平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5 月 17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mailto: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 扫一扫!



##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陈芳

组员：李雅静，贾海平



## 一、审核综述

## 1.1 审核组成员

| 序号 | 姓名  | 组内职务 | 注册级别                              |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 专业代码                                   |
|----|-----|------|-----------------------------------|--------------------------------------------------------------------------------------|----------------------------------------|
|    | 陈芳  | 组长   | Q:审核员<br>E:审核员<br>O:审核员           | 2022-N1QMS-6015478<br>2023-N1EMS-4015478<br>2023-N1OHSMS-4015478<br>8                |                                        |
|    | 李雅静 | 组员   | Q:审核员<br>E:审核员<br>O:审核员           | 2021-N1QMS-2218164<br>2020-N1EMS-1218164<br>2021-N1OHSMS-2218164<br>4                | Q:29.10.07<br>E:29.10.07<br>O:29.10.07 |
|    | 贾海平 | 组员   | Q:实习审核员<br>E:专家<br>O:专家<br>正高级工程师 | 2023-N0QMS-1287023<br>ISC-287023<br>ISC-287023<br>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br>限公司北京北机机电工业<br>有限责任公司 | Q:18.08.00<br>E:18.08.00<br>O:18.08.00 |

## 其他人员

| 序号 | 姓 名         | 审核中的作用 | 来 自  |
|----|-------------|--------|------|
| 1  | 王海凤、李保平、王海匣 | 向导     | 受审核方 |
| 2  |             | 观察员    |      |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二次监督审核 ☒ 证书暂停后恢复 ☐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资格。

##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GB/T19001-2016/ISO9001:2015,E：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O：

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 结合审核 ☐ 联合审核 ☒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3年05月17日 上午至2023年05月17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3月28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制冷设备（中央空调）的销售及维修保养

E：制冷设备（中央空调）的销售及维修保养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制冷设备（中央空调）的销售及维修保养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西田各庄镇卸甲山南区 0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密云区西田各庄镇卸甲山南区 01 号

经营地址：北京市密云区西田各庄镇卸甲山南区 01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不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 调整情况:
-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 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 原因是 (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 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 轻微不符合项(2)项, 涉及部门/条款:销售部 QE07.2, 综合部 O6.1.2.1。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3 年 6 月 17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5 月 1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重新识别销售部的维修保养危险源后的运行控制情况; 内审员重新培训后的具备能力情况。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体系健全, 领导能够重视, 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 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 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 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 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重新识别销售部的维修保养危险源后的运行控制情况; 内审员重新培训后的具备能力情况。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企业确定了与其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并影响其实现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的各种外部和内部因素。能够对这些内外部问题通过网站获取、调查研究、定期内部总结等方式进行监视和评审。

企业确定了与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 并确定了这些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对



相关方和需求进行管理。

企业在策划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时，确定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以确保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够实现其预期结果，增强有利影响，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实现改进。

最高管理者在确定的管理体系范围内建立、实施并保持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守法诚信追求质量，预防污染保护环境；关爱员工健康安全，持续改进追求卓越。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符合标准要求。经总经理批准，与管理手册一起发布实施。为了适应组织宗旨和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在每年管理评审会议上对管理方针的持续适宜性进行评审。为达到管理方针最终实现，总经理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通过培训、宣传等方式使全体员工都充分理解并坚持贯彻执行。并将管理方针通过相关方告知提供给适宜的相关方。管理方针的制定适宜有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在《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公司管理目标是：

- 1) 销售产品合格率100%;
- 2) 产品交付及时率100%;
- 3) 合同评审率100%;
- 4) 顾客满意率95%以上
- 5) 固体废弃物100%分类，合理处理;
- 6)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率为零
- 7) 各类重伤以上事故发生率为零;
- 8) 火灾事故发生率为零。

目标可测量，与公司管理方针一致。

每季度由综合部按公司管理目标考核要求统计考核公司管理目标完成情况。查2022年-2023年1季度公司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各项目标均已完成，针对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制订了管理方案并予以实施，基本有效。

企业规定了因顾客和市场等原因而导致管理体系变更时，应对这种变更进行策划。依照GB/T19001-2016标准，结合实际情况，围绕质量方针、质量目标设置了组织机构，配置了必需的资源，确定了实现目标的过程、资源以及持续改进的相应措施，对员工进行了适宜的培训等。经营地址未发生变更未影响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没有变更的策划。

为了确保获得合格产品和服务，确定了运行所需的知识。组织确定了运行过程所需的知识，包括内部来源：组织运作准则（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记录等）、管理过程控制失败和成功项目吸取的经验教训和改进的结果等；外部来源：外来资料（如顾客反馈的信息、质量、技术规范）、法律法规、市场信息等。对知识的保持采取文件资料的保存和信息系统存储等方式，在组织内部通过传递、交流、培训等方式共享。为获取更多必要的知识，组织采用了工作经验总结、顾客意见的采集，行业领先者的最佳实践调查等，并在一定范围内和程度上实现即时更新，基本满足要求。

编制了《环境因素的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和风险控制策划程序》符合标准要求，提供的“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重要环境因素清单”，评价考虑了三种时态现在、过去、将来、三种状态、异常、正常、紧急考虑了法律法规，并进行了评价。根据企业的生产服务过程，用打分法考虑了法规符合性、发生频次、影响范围等，通过定性判断法，共识别出重大环境因素2项：固废排放、火灾，评价符合程序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对重要环境因素的控制措施包括制定管理制度、监督检查、应急预案、培训等。提供《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清单》，其中生产涉及的重要环境因素：固废排放、火灾，评价基本合理。



提供《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和控制措施确定控制程序》，对影响职业健康安全的危险源，评价其风险程度及级别，不可接受风险评价的标准和更新的时机，并确定更新不可接受风险因素从而进行有效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要求进行了规定，满足要求。提供的：“危险源识别与风险评价表”“不可接受风险源清单”，评价考虑了将来、状态、可能导致的事件，并进行了评价，用打分法考虑了法规符合性、发生频次、影响范围等，通过是非法，共识别出不可接受风险3项，涉及：火灾和触电、意外伤害。评价符合程序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危险源的控制措施包括制定管理制度、监督检查、应急预案、培训等。提供的销售部（维修保养）“危险源识别与风险评价表” JL-6.1.2-03 中，仅对销售活动进行了识别，未能提供维修保养活动的危险源识别，不符合要求本次开具不符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获取与识别控制程序》要求，随时对法律法规的更新进行跟踪，并进行补充。于2023.1.10识别并更新了法律法规清单。获取渠道，网络和期刊等。提供《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清单》收集的环境和安全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等，对公司法律法规及要求遵守程度进行评价。提供了《法律法规合规性评价报告》均按要求执行。

##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编制了《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管理程序》、《废弃物管理程序》、《资源能源控制程序》、《职工健康管理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抽查中央空调销售和维修保养过程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 1) 查看销售过程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情况。

销售过程主要在办公区，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办公区域内配置的灭火器，在有效期内。办公过程使用的电器如：空调、电脑、灯具均符合安全设计要求，使用过程注意安全，预防触电，工作时间平均每天8小时；办公用品按要求由综合部负责发放；公司办公产生的废硒鼓、废墨盒、色带由综合部负责处理；公司综合部为员工缴纳了养老、工伤、医疗等保险。驾驶员要求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不违章驾车，驾驶证和车辆定期年审，确保行车安全。现场查看办公区域配备有符合要求的灭火器，综合办设备、电器状态良好，无安全隐患。提供了每季度工作环境检查表，抽查：2020.11.15的检查表，对办公环境、卫生等情况进行了检查，无问题。查看办公区域，整洁、光线充足、室内空气良好、设备安全状态良好，教育员工正确使用办公设备，现场用电基本规范，无乱拉线现象，防止火灾发生。公司专人负责配电箱进行检查和维保，电气线路防护，措施到位，但维修厂房（仓库）存在安全隐患还需加强管理。

### 2) 查看维修厂房及仓库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情况。

废水排放，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城市污水管网。废水不外排。无工艺废水产生。固废排放：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废油抹布、废零部件等统一分类处置，未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卷板机、自动套口机、切割机等定期维护和保养，避免在不良状态下运行。严禁野蛮作业，做到轻装轻卸。火灾：易燃材料，电路老化等。车间（含仓库）张贴严禁吸烟警示标识，配置足够灭火器等。参加公司组织消防演练活动。操作工佩戴安全帽等劳动防护用品还需严格管理。车间中设备及材料存放还需规范放置，加强管理。

目前公司在生产和服务提供期间的主要变更是：销售计划的变更、顾客订单产品要求及数量变更、交货日期变更、法律法规变更，产品标准变更，外部供方交货不及时或质量问题等情况。目前，尚无上述情



况的变更，无变更情况。

公司制定《应急准备与响应程序》，预防或减少潜在安全事故或紧急情况造成的影响，对可能发生的各种重要环境危险源的紧急情况做出积极准备和响应，以减少事故造成的影响。提供了《火灾应急预案》，包括发生火灾等紧急情况的处置和应急抢救方案等内容。出示了“应急演练记录表”，演练时间：2022年12月24日，组织部门：综合部，参加演练人员名单：综合部\销售部（维修保养）。公司制定的应急措施有效，故障顺利被排除。烧伤得到正确的处置。人员能及时疏散。灭火方法正确有效。演习过程表明，应急预案中设定的方法可以控制应急情况下的环境污染，将人身伤亡可能降到最低。提供了“应急预案评审记录”，演练后对预案适宜性充分性进行了评审，结论：预案适用无需修订。应急演练后对应急预案进行了评审，应急预案有效。查触电演练记录，演练效果良好，公司制定的《应急准备和响应计划》编制适宜，不需修订。

编制了《环境监测和测量管理程序》、《职业健康安全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抽查环境职业健康目标和管理方案完成情况，2022年12月以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已经完成。抽查2022年1月-2023.3月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分解考核情况，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已经完成。

编制了《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合规性评价报告》，内容包括就《安全生产法》、《劳动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消防法》、《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等涉及“火灾隐患、固体废弃物排放、能源资源的适用和消耗、触电”等的“内审、监管机构检查、对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分析、组织和个人访谈、设备设施检查、对项目或工作的检查、对监视测量结果的分析”等进行了逐条评价；提出了存在的薄弱环节及改进的建议：“各部门对标准理解不透，学习不到位，建议举办标准培训”，评价结论：各部门都能够有效遵循环境法律法规，无环境污染事件职业健康安全事件事故发生；各单位的环境管理基本符合法律法规。对在合规性证据收集过程中发现的不符合，责任部门能够及时分析原因，制定和实施纠正即纠正措施，对环保意识及管理水平的提高起到了明显的促进作用。通过本次合规性评价分析，公司环境、安全管理基本达到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控制有效；

编制了《产品和服务的要求控制程序》，符合标准和企业要求。抽查中央空调销售及维修保养控制情况。

1、销售部获取销售信息，与客户洽谈，在签订合同前对客户要求进行评审，确认可以满足行业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规定及客户要求时，签订合同，根据销售合同为客户提供服务。

产品销售流程：销售服务实现过程：客户接触—合同评审—签订合同—客户付款—入帐—采购—客户提货—验收。确定了销售服务为需确认过程。

2、监视测量资源：公司针对产品和服务的特点编制有职能分配与部门职责、《销售管理制度》《销售过程检验规范》等作业规范。通过日常顾客满意度调查表等形式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监测。接收准则：识别了规范和接收和放行准则：产品销售过程符合 JB/T 9065-2015 制冷空调设备包装 通用技术条 AQ 7004-2007 制冷空调作业安全技术规范 GB/T 30261-2013 制冷空调用板式热交换器火用效率评价方法等接收准则。销售部主要依据招标文件和销售合同要求，在合格供方采购客户所需的产品转卖给顾客，相关责任人员负责与供方单位和顾客联络，与供方协调产品采购和客户协调产品的交货事宜，供方直接将产品送到客户所在地，客户进行验货。

4、查看产品销售情况：现场清洁卫生，配备有消防设施，现场有台式电脑、笔记本、传真机等日常办公设备，设备运行良好。现场有工作人员正利用电话、网络与客户交流，服务规范。

5、销售人员均为培训合格并有多年工作经验的人员，符合要求。



6、识别了需要确认的过程为销售服务，提供《特殊过程确认表》，评估过程：销售服务，评估时间：2021.08.10，近一年未发生变化，未重新确认。

7、产品需经检验合格后方可交付给客户，产品交付后，严格遵守销售合同中的各项承诺，尽量避免客户的抱怨和投诉。

8、现场观察到办公场所环境良好，文件资料还需及时整理，并存放指定地点，工作人员具有工作状态良好，销售人员和客户沟通用语规范，工作氛围总体良好。

9、自体系建立以来无合同更改情况，销售人员称每次发货前要同客户说明发货产品，发货数量、到货日期，防止货物发送错误。

公司目前的客户比较稳定，近一年无新的中央空调整机的销售，主要为老客户的维修、保养合同。销售部根据客户提出的维修保养中所需的配件进行采购。抽 2023-2-22 与“北京世纪博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维修服务协议，缺少客户的盖章，新签订的维护保养合同在总经理处未能提供，需加强对合同的管理，抽查其他维修服务协议合同基本符合要求。销售部签订合同后，采购员下采购单，经总经理审批后进行采购。每批次采购产品生产完成后，供方通知企业核对订单，无误后产品直接发货到客户指定地点。少量产品会有发货到企业，企业进行检验，进行短期保存后发客户。采购产品检验：供方将货品准备齐全后电话沟通或邮件形式与企业确认产品数量、型号等，企业确认无误后进行发货，多数产品直接发货到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进行检验，检验无误后有检验规程/进货检验卡，进行结算。如检验过程中存在不符，客户可直接拒收。

#### 2、维护保养过程控制情况。

抽与“北京世纪博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维护保养合同，提供 2021-7-13 维护保养合同，合同已到期，新签订的维护保养合同在总经理处未能提供，需加强对合同的管理，抽查其他维护保养合同基本符合要求。依据合同每年以十次为基准，提供必要的维护保养，以保持设备运行良好。

提供康都项目例行检查记录单：

日期：2023.1.10，机组型号与名称：1#-8#，运行记录有吸气压力、排气压力、吸气温度、排气温度、压机油位、油质、是否有漏点、视液镜、运行声音等内容，根据以上数据判断：机组正常，工程师：孙\*\*，客户签字：曹\*\*，基本符合要求。

本次审核中无现场正在维修保养的项目在进行，查阅完工的项目记录情况，公司具有符合要求的维修保养的相应人员、设备、文件等，具备从事维修保养业务的能力。下次再认证审核关注现场的维修保养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压缩机维修作业指导书、服务人员现场服务流程、工程工时安排表、维修工安全操作规程、服务人员车间维修流程、制冷系统维修策划书等规则进行检查，主修人员负责填写《现场服务报告》，完成后有顾客签收确认。记录的规范填写还需加强，服务的放行基本受控。基本符合要求。

###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编制了《2023年内部审核实施计划》，对内部审核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等。在2023年2月10日按照策划时间间隔实施了内审，覆盖了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内审员经过了培训，内审员审核了与自己无关的区域。内审员编制了《内审检查表》并按要求实施了检查，填写了检查记录。内审开出的不符合项，已由责任部门确认后写出了原因分析，提出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实施了纠正和整改，内审员及时进行了跟踪验证和关闭。审核组组长宣布了《内审报告》，报告了审核结果，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按照标准要求保留了内部审核有关信息。询问内审员孙延涛（审核组长）王海凤（组员），对GB/T19011及GB/T19001、GB/T24001、GB/T 45001标准



不清楚，不能满足内审员的能力要求。本次审核开具不符合。

企业编制了《管理评审计划》，规定了评审目的、时间、参加人员、评审内容、提交资料要求等，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并与组织的战略方向一致，并在2023年2月20日进行管理评审。最高管理者主持会议，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管理评审输入考虑并覆盖了标准等要求。管理评审输出形成了《管理评审报告》，管理评审结论：公司各部门基本按照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实施已初步取得良好的效果。公司方针、目标及管理方案、管理体系文件、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控制等符合公司目前发展状况，所配备的各类资源基本满足管理体系要求。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基本是充分、有效和适宜的。管理评审输出提出了改进决定和措施，包括改进的机会、管理体系所需的变更、资源需求等。目前已经整改完成。保留了形成文件的信息，作为管理评审结果的证据。

##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编制《不合格输出控制程序》中规定了对不合格品的标识、隔离、记录评审和处置的控制要求。组织采购产品验收相关文件规定，采购/销售产品交付客户指定场所后客户组织产品验收，验收过程中发现不合格品直接退回供方单位，并要求做好验收确认记录；抽不符合记录，企业目前为止未发生不符合事件。

###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销售及维修保养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按照要求进行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近一年以来，没有发生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2) 组织机构: 无

3) 管理体系: 无

4) 资源配置: 无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7) 外部环境:无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9) 联系方式:无

####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无不符合

####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认证证书使用符合规定, 未见不符合情况, 本次审核更换带 CNAS 认可标志的证书;

####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 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 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北京德兰伟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

☒ 质量 ☒ 环境 ☒ 职业健康安全 ☐ 能源管理体系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             |                                        |                                          |                              |
|-------------|----------------------------------------|------------------------------------------|------------------------------|
| 审核准则的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
| 适用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 审核目的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
| 体系运行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推荐意见:** ☐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 暂停认证注册

☐ 扩大认证范围

☐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陈芳 李雅静 贾海平

##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